



北京市中芯学校 Beijing SMIC Private School

中国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9号 邮编 100176

No.9 Liang Shui He 2nd Street, Beijing Economic-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Area, Beijing 100176, China

Web: www.bjsmicschool.com Tel: (+86 10) 6785 3030 Fax: (+86 10) 5802 6784

北京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

尊敬的各位家长：

大家好！现将《北京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》（学生医保）的参保条件公布如下，请您确认是否符合条件，如符合请提前准备相关材料，并提交至学校健康中心。根据相关文件要求，在街道和社保所参保的学生要统一转到学校管理（以下内容仅参考 2020 年度居民医保标准）

一、参保条件：无其他基本医疗保障的以下人员：

1. 凡具有北京市户籍（包含农业户籍）的普通中小学学生
2. 非北京市户口的学生，也可自愿选择参保。这部分人群包括：
 - 1) 父母一方有本市户籍（驻京办户口、学生集体户口等除外）的外埠户籍学生儿童（提交本人户口簿、出生证明和父（母）的北京市户口簿及其他相关材料）
 - 2) 经国家和市有关部门批准，在本市学校开设的内地民族班就读的学生，以及在北京西藏中学就读的学生
 - 3) 非本市户籍的原北京知青子女；随军家属中的未成年子女（提交本人户口簿、部队团级以上单位政治机关开具的证明）
 - 4) 在京博士后流动站在站研究人员的未成年子女（提交本人户口簿、出生证明和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开具的进站函）；持有效《北京市工作居住证》人员的随往子女（提交本人户口簿、出生证明和登记有该子女信息的父（母）的《北京市工作居住证》）
 - 5) 在京接受义务教育的华侨子女（提交学生父（母）华侨身份证明、《华侨子女来京接受义务教育证明信》及其他相关材料）；在京投资台商及其雇员（台胞）子女（提交教育行政部门开具的台胞子女在京就读批准书及其他相关材料）
 - 6) 在本市取得《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》且无其它基本医疗保障的外国籍人员（提交本人护照、《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》和无基本医疗保障承诺书）
 - 7) 北京地区工作的国家“千人计划”“万人计划”，市级海外高层次人才聚集工程、国（境）外高层次人才创业支持计划、中关村“高层次人才聚集工程”，其它经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认定或备案的人才工程入选专家，以及取得《外国人工作许可证》（A类）人才的无其它基本医疗保障的未成年子女。（提交专家就业合同或《外国人工作许可证》、入选人才工程证明材料，本人身份证件、结婚证书、子女出生证明及无基本医疗保障承诺书）

二、新参保学生须提交的材料：

是指符合条件，但从未办理过北京市医疗保险，也就是说第一次办理者称新参保。特别提示：符合当年参保条件之日起 90 日内参保缴费，参保人员当月即可享受医保待遇，满 90 日之后需等待三个月才能享受医保待遇。一旦取得参保资格，请尽早向健康中心提交材料！

1. 具有北京市户籍的参保人员须提交：

- 1) 《个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登记表》1 份（见后附文件）；



北京市中芯学校 Beijing SMIC Private School

中国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9号 邮编 100176

No.9 Liang Shui He 2nd Street, Beijing Economic-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Area, Beijing 100176, China

Web: www.bjsmicschool.com Tel: (+86 10) 6785 3030 Fax: (+86 10) 5802 6784

- 2) 一寸电子版照片（不用交纸质版，交材料时携带U盘），格式：本人近期一寸，正面，免冠，彩色，白底，服装与背景颜色反差要大，jpg格式，宽度：358像素，高度：441像素，文件不小于9kb，不大于20kb.
- 3) 身份证复印件1份或户口簿复印件1份（包括首页及本人页，复印到一张纸上）
- 4) 参保学生本人或家长的中国建设银行，邮政银行，工商银行，交通银行，北京银行等个人储蓄账户（卡或折）的复印件1份。如账号为家长的还需提交家长的身份证复印件1份。并存入至少一个年度的医保费310元（建议多存几个年度的医保费，避免以后因遗忘未缴费而影响享受医保待遇）
2. 非北京户籍的儿童除提交以上资料外，还必须提供相关证明的复印件各一份；（参照“一”中的第2条款（一）-（七））
3. 持有效《北京市工作居住证》人员的随往子女除提交以上资料外，还需提交：
 - 1) 《北京市工作居住证》（首页及登记有该子女信息页）复印件一份
 - 2) 出生证明复印件一份
4. 在京投资台商及其雇员（台胞）子女（台湾籍）需提交：
 - 1) 《个人信息登记表》1份；（见后附文件）
 - 2) 台湾户口本（里面有孩子，夫妻的信息）复印件2份
 - 3) 教委出具的孩子在京就读批准书复印件2份
 - 4) 出生证明复印件2份
 - 5) 一寸电子版照片（详见二-1-②）
 - 6) 台胞证（台湾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）复印件2份
 - 7) 家长结婚证复印件2份
 - 8) 护照复印件2份
 - 9) 家长的银行账户复印件1份（建设银行，北京银行，邮储银行，交通银行，工商银行）

三、转续学生需提交的材料：

是指上一年度没有在本校参保此险，而在其他学校或街道参保的学生，今年要转到本校参保此险称转续。

1. 《个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登记表》1份（见后附文件）；
2. 参保学生上一年在学校或街道社保所采取过“委托银行缴费”方式的学生，可继续使用之前的账户并提交账号的复印件1份，如账号为家长的还需提交家长的身份证复印件1份。并确认账户至少存入310元（建议多存几个年度的医保费，避免以后因遗忘未缴费而影响享受医保待遇）

四、缴费标准：300元/年（社保中心统一扣费）；保险年度：一年 参保当年的1月1日至12月31日